

股票代码：600521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35 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际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王虎根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466,003.18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245,727,768.72元，减去2022年度已分配支付的现金股利349,366,867.36元（已扣除限制性股票可撤销的现金股利），减去其他综合收益转未分配利润2,187,376.27元，当年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4,724,639,528.27元。

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2元（含税）。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拟定的利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后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公司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后认为：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公司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下简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制度健全有效，合理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各个环节的规范运行以及经营风险的有效防范。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